

汝南县省级生态县建设规划
(2023—2027 年)

汝南县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前 言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党的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将“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作为未来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之一。坚持生态文明建设、着眼推动高质量发展，是认识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必然要求。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也提出“要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完善生态文明领域统筹协调机制，构建生态文明体系，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中国”。

2019 年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强调，要“在中部地区崛起中奋勇争先，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的绚丽篇章”“把革命老区建设得更好、让老区人民过上更好生活”。为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河南省委省政府 2020 年印发了《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支持河南大别山革命老区加快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利用好“红”“绿”资源，书写好“金色招牌”，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驻马店市为建设好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生态安全屏障，于 2021 年启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汝南县作为大

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主力军”，有基础、有义务、有责任以绿色发展为核心，争当大别山革命老区绿色振兴发展的排头兵。

汝南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举生态旗、打生态牌、走生态路。汝南县第十四次党代会确定了建设“三县一家园”（工业强县、文旅名县、生态美县和人民群众幸福家园）奋斗目标，实施“绿城、绿网、绿廊”工程，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打造以水为脉、以绿为韵的生态汝南。先后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省级文明县城、省级园林县城等绿色品牌，走出了一条符合汝南实际、具有汝南特色的高质量绿色发展道路。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及加快河南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指示精神，着力打造“三县一家园”。县委、县政府组织开展汝南县省级生态县创建工作，编制了《汝南县省级生态县建设规划（2023—2027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以《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指标（修订版）》（环办生态函〔2021〕353号）、《河南省省级生态县建设指标》（豫环文〔2020〕115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编制指南（试行）》（环办生态函〔2021〕146号）为依据，围绕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六个方面提出了具体可行的建设任务，力争在2024年创建成为省级生态县，打造以绿为韵、以水为脉的生态汝南，建设天更蓝、水更清、空气更清新、人民更幸福的美丽家园。

目 录

第一章 工作基础与形势分析.....	1
第一节 建设基础.....	1
第二节 存在问题与机遇挑战.....	7
第二章 规划总则.....	1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1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1
第三节 规划范围.....	12
第四节 规划期限.....	12
第五节 规划目标.....	13
第六节 建设指标.....	14
第三章 规划任务与措施.....	22
第一节 生态制度体系建设.....	22
第二节 生态安全体系建设.....	29
第三节 生态空间体系建设.....	38
第四节 生态经济体系建设.....	45
第五节 生态生活体系建设.....	52
第六节 生态文化体系建设.....	57
第四章 重点工程与效益分析.....	61
第一节 工程内容与投资预算.....	61
第二节 效益分析.....	69
第五章 保障措施.....	73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73

第二节 完善监督考核.....	73
第三节 加大资金保障.....	74
第四节 加强人才技术保障.....	75
第五节 引导社会参与.....	76

第一章 工作基础与形势分析

第一节 建设基础

汝南县位于河南省驻马店市东部，历史悠久、文化灿烂，素有“天下之中”的美誉，是“千年古县”“中国梁祝之乡”“河南省历史文化名城”，连续多年保持“全国文化先进县”称号。汝南县总面积 1503.56 平方千米，下辖 4 个街道、12 个镇、2 个乡。近年来，汝南县先后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省级文明县城、省级园林县城等多个具有代表性的城市名片，展示了汝南县独特魅力。

（一）区域特征

区位优势明显。汝南县是驻马店下辖县，位于河南省东南部，地处东经 114° 09′ ~114° 35′，北纬 32° 29′ ~33° 11′ 之间。东与平舆县接壤，南与正阳县隔河相望，西与确山县、驿城区和遂平县毗邻，北连上蔡县。县城距驻马店市城区 32 公里，北距省会郑州市 220 公里。

汝南县区位优势，交通便利。北依汝水，南及江淮，西临京广铁路、京港澳高铁、京港澳高速、G107 国道，东接大广高速，新阳高速和安罗高速十字交汇贯穿全境，构成独特的承南贯北，连东接西的区位优势；随着开源大道、重阳大道、环湖路等道路建设，汝南县将与驻马店中心城区一体化对接，区位优势将进一

步凸显。

文化独具特色。汝南县旅游资源丰富，境内自然风景与人文景观交相辉映，名胜古迹文化遗址有 350 多处。有据可考的文化遗址古迹 120 多处、名人墓冢 58 处、寺阁庙庵 88 处、亭阁楼堂 91 处。两汉时期和明朝万历年间，汝南的经济、文化呈现空前的繁荣景象，曾两度出现“汝半朝”的辉煌（即朝中重臣一半以上是汝南人），史有“汝颖多奇士”之称。“古城、名寺、水生态”是汝南的特色，汝南境内旅游资源丰富，以“湖、寺、山、情、城”著称。“湖”为亚洲最大的平原人工水库——宿鸭湖；“寺”为亚洲单体建筑面积最大的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南海禅寺；“山”为周公测影和颜真卿亲书“天中山”碑刻而闻名天下最中最小的山——天中山；“情”为千古爱情绝唱梁祝故事发源地——梁祝故里；“城”为东晋以来一直是州、郡、府、县治所所在地的——“悬瓠古城”。

生态农业基础较好。汝南是国家粮食生产基地县、全国生猪调出大县、全国平原绿化先进县、全国油料生产百强县、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全国温室技术推广协作县、河南省农业开发重点县。近年来，汝南县通过农业结构调整，畜牧、蔬菜、林果三大支柱产业发展势头迅猛，拥有 7 个省级无公害农产品基地，注册了“天中”“汝宁”“菜园王”等商标品牌，全县蔬菜种植面积达 30 万亩，是豫南地区最大的蔬菜生产基地。先后获得国家级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等多个国家级称号。

（二）工作基础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生态环境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指导和引领下，汝南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实现资源能源高效集约利用，全速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着力完善生态建设保护机制，厚植生态发展优势，取得了一系列丰硕成果。

1. 生态制度体系逐步健全

汝南县委、县政府深入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生态、绿色、低碳、环保的发展理念，认真落实省、市生态建设有关精神。提出建设工业强县、文旅名县、生态美县和人民群众幸福家园的“三县一家园”奋斗目标。以现代农业、生态旅游为支撑，县域经济社会实现了又好又快发展，各项环境指标持续保持稳定。

在原有生态建设基础上构建了生态经济、生态景观、生态社会、生态旅游、生态教育的总体框架，在区域资源分布基础上构建了“一核引领、五区联动、多点支撑”的发展格局，采取建机制、造氛围、抓项目等措施，全县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社会经济健康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生态环境建设和创建活动取得明显的阶段性成效。

2. 生态保护持续加强

“十三五”期间，汝南县空气质量主要指标逐年改善，二氧

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较 2015 年累计减排 47.6%、76.1%，超额完成市政府下达 11.46%、74.07%的减排目标任务，蓝天保卫战成效显著。5 个国、省、市控断面水质全部达到目标要求，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断面比 88.9%，劣Ⅴ类水体全面消除，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为 100%。2022 年，全县水环境质量显著改善。持续推进全县黑臭水体治理，全县境内Ⅴ类及劣Ⅴ类水质断面全面消除。全县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土壤安全利用进一步巩固提升，持续保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实现 100%，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十三五”期间，森林汝南建设成效明显，完成造林面积 4.4 万亩，张楼方桥、东官庄舍屯等 5 个村被认定为国家森林乡村。县城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 38%，绿地率达 35%，公园绿地面积达 303 公顷。加强湿地保护与修复，推进汝南县南海湿地公园试点建设，新增湿地保护面积 66 公顷，湿地保有量达 16766 公顷；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18550 公顷；取缔非法采砂点 10 家，完成生态修复点 408 个，复耕复绿土地 254.3 公顷。生态系统稳定性不断增强。全县共创建省级生态乡镇 4 个，省级生态村 22 个，市级生态村 64 个。

3. 农村人居环境较大改善

近年来，汝南县在农膜使用量较大的 5 个乡镇（街道）设立 6 个一级回收站，逐步形成覆盖全县的农膜回收体系。建成城乡环卫一体化，改造农村户厕 8 万多户，全县通村入组道路硬化率、

行政村通客车率均达到 100%，农村饮水合格率达 100%，建成“四美乡村”示范乡镇 4 个、示范村 98 个，“千万工程”示范村 14 个。2018 年全省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和公厕建设推进会在汝南县召开，成功创建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全省农村垃圾治理达标县。

4. 生态经济稳步发展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三产比例由 2017 年的 24.5:38.1:37.4 发展为 2022 年的 22.8:42.1:35.1，产业层次明显提升。全县加快推动现代农业、现代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发展，积极打造绿色产业体系、引进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环保装备和电子信息等新兴产业，产业不断向清洁化、低碳化、绿色化发展。全县单位 GDP 能耗、水耗、建设用地面积以及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

5. 城乡面貌变化显著

近年来，汝南县城区路网、水系、公园、绿地更加完善，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省级文明县城、省级园林县城、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建成“四美乡村”示范乡镇 3 个、示范村 115 个，“千万工程”示范村 14 个，国家和省级卫生乡镇总数占乡镇总数比例 58.8%。汝南县大气环境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实现良性循环；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控制，森林汝南建设成效明显，全县林草覆盖率达到 25%。宿鸭湖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得到较好保护。全县共创建省级生态乡镇 4 个，省级生态村 22 个，市级生态村 64 个，逐步构建成“一湖、两环、三屏、多廊”的

区域生态安全格局。

6. 环境治理能力提升

成立了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分年度印发了大气、水、土壤等攻坚战实施方案及专项攻坚方案，构建了县、乡镇（街道办）分级负责体系，实行日排名、周通报、月考核、年奖惩工作机制，细化措施，明确责任，奖优罚劣，压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开展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推进环境执法队伍建设，开展环境违法行为专项执法行动，加大环境执法监管力度，建立环境行政执法后督察长效机制。健全环境监测监控网络，实现大气监测延伸到乡镇、水质监测覆盖到县，重点企业用电量指标日监控。

7. 生态旅游发展特色彰显

围绕打造“文化旅游名县”战略，加快实施一城（汝南历史文化名城）、四区（宿鸭湖旅游区、南海文化旅游区、天中山文化旅游区、梁祝文化旅游区）建设，着力打造以大型文旅项目为支撑的高质量发展体系。2022年全年共接待游客186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7.8亿元。宿鸭湖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保护成效显著，宿鸭湖变身“天鹅湖”，成为各类候鸟的栖息地；南海禅寺旅游区成功创建国家AAAA级景区；汝宁石桥成功申报为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化传承保护利用取得实效。

第二节 存在问题与机遇挑战

（一）存在问题与机遇挑战

1. 生态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面临挑战

汝南县经济总量偏低，2022年，全县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3.12亿元。目前汝南县正在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工作，生态建设任务繁重，环境污染防治、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建设等仍需加大投入。在维护好汝南县生态环境的基础上提高汝南县经济质量，必须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进一步协调发展，积极发展绿色经济，拓宽生态产品转化渠道，实现“生态资本”向“富民资本”转化。

2. 农村环境治理需进一步完善。

汝南县农村地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相对滞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不高。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强农村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环境治理向乡镇、农村地区扩展延伸势在必行，为全县农村生态保护提出新的要求和挑战。

3. 环保配套设施需进一步完善

汝南县建成区基本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但仍有部分区域未实现雨污分流。乡镇基本配套建设了污水处理设施，但配套污水管网尚不完善；产业集聚区废气、固废集中处理等环保基础设施存在短板，生活垃圾源头减量与分类任务艰巨。城镇集中供热和清洁取暖改造仍较为滞后。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防控等环境问题缺乏有效治理手段，环境治理能力现

代化水平总体不高。必须强化问题导向，全面补齐短板，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全县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4. 生态文明制度建设有待加强

节能减排、循环经济、生态保护等相关制度建设已基本建立并得到执行，现行各项制度为汝南生态文明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但与生态文明建设相应的政策法规、制度尚不健全，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相关政策体系尚未完全建立。生态文明建设考核机制有待加强。资源有偿使用和生态补偿机制有待形成，环境责任保险等仍处于探索阶段。环境与发展综合决策机制、环境管理体制、环境科技创新机制、公众参与机制、多元化投入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

综合判断，未来一段时期，汝南县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既面临严峻挑战，也面临历史机遇。在新的起点上，必须紧紧抓住机遇，勇于面对挑战，切实破解难题，推动全县生态文明建设不断取得新的成效。

（二）面临机遇与有利条件

1. 生态文明建设面临重大机遇

党的二十大明确指出：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同时，要求各级党委、政府要对本辖区内生态文明建设负总责，加快建立高效有力的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切实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总体规划，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共同部署、共同推进，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

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强调，要“在中部地区崛起中奋勇争先，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的绚丽篇章”“把革命老区建设得更好、让老区人民过上更好生活”。为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河南省委省政府2020年印发了《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支持河南大别山革命老区加快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利用好“红”“绿”资源，书写好“金色招牌”，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这为汝南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难得的机遇。

2. 发展淮河生态经济带带来重大机遇

2018年国家发改委印发《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河南省为推动纳入淮河生态经济带的六市一县高质量发展，制定了《河南省贯彻落实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实施方案》，把高质量发展要求和绿色发展理念贯穿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全过程，针对河南省淮河流域各市县的发展特点和难点，在生态安全维护、基础设施建设、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提出目标措施，明确主要任务。汝南县抓住和用好国家建设淮河生态经济带的战略机遇，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加快高质量发展步伐。随着宿鸭湖水库清淤扩容工程、洪汝河治理工程等一批重点项目以及宿鸭湖生态休闲旅游经济区建设的加快推进，汝南的区位、交通、市场、基础支撑、环境条件等优势更加彰显，为汝南县在新一轮发展中实现赶超发展、跨越发展提供良好的发展环境和推进动力。

3. 全县生态文明建设取得初步成效

近年来，汝南城乡面貌变化显著，城区路网、水系、公园、绿地更加完善，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省级文明县城、省级园林县城、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建成“四美乡村”示范乡镇3个、示范村115个，“千万工程”示范村14个，国家和省级卫生乡镇总数占乡镇总数比例58.8%。汝南县大气环境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实现良性循环；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控制，森林汝南建设成效明显，全县林草覆盖率达到25%。宿鸭湖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得到较好保护。全县共创建省级生态乡镇4个，省级生态村22个，市级生态村64个，逐步构建成“一湖、两环、三屏、多廊”的区域生态安全格局。

4. 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

汝南县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始终把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作为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重要举措。近年来，汝南县加强生态文明建设，锚定“生态美县”奋斗目标，在全县范围内营造浓厚的生态文明创建氛围，增强群众生态文明理念。制定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加强领导干部生态文明教育。政府的高度重视及组织协调机制的构建为生态文明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第二章 规划总则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学习领会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发展生态经济为核心，以人与自然和谐为主线，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为根本出发点，切实提高资源综合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水平。锚定“三县一家园”奋斗目标，不断改善生态环境，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构建“一湖、两环、三屏、多廊”区域生态安全格局，打造以绿为韵、以水为脉的生态汝南，建设天更蓝、水更清、空气更清新、人民更幸福的美丽家园。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问题导向。从解决生态文明制度建设有待加强、环境空气质量问题依然突出，环保配套设施需进一步完善、宿鸭湖水库综合整治需要加强、生态文明意识有待加强等问题出发，统筹考虑，正确处理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关系，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坚持目标导向。从创建河南省级生态县目标倒推，厘清到不同阶段、不同领域必须完成的任务，根据汝南县经济社会发展水

平、资源环境条件、地区差异等实际情况，突出区域特色，统筹规划，分步实施，不断提升汝南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坚持任务导向。落实河南省省级生态县建设相关要求，以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六大任务为核心，切实稳步推进省级生态县创建各项工作。

坚持需求导向。从文化、生活、制度等提升生态文明社会软实力出发，充分发挥政府的组织、引导、协调作用，加强生态文化的宣传教育，综合运用市场机制和行政手段调动企业、社会组织和公众的参与，形成政府主导、全民参与的共建格局，深入、扎实、有序地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第三节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的范围是汝南县全部行政区域，总面积 1503.56 平方公里，包括全县 4 个街道（汝宁街道、古塔街道、宿鸭湖街道和三门闸街道）、12 个镇（和孝镇、金铺镇、罗店镇、韩庄镇、张楼镇、三桥镇、常兴镇、东官庄镇、留盆镇、王岗镇、老君庙镇和梁祝镇）和 2 个乡（南余店乡、板店乡），285 个行政村（居）委会，总人口约 89 万人。

第四节 规划期限

规划基准年：2022 年。

规划期限：2023—2027 年。

近期：2023—2024 年，全面建设阶段；

远期：2025—2027 年，优化提升阶段。

第五节 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通过规划的实施，到 2024 年，指标全面达到省级生态县考核要求。国土空间安全格局逐渐优化，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开始建立，产业稳步向生态转型发展，产业结构得到优化，圆满完成上级下达的节能减排要求，生态系统和环境质量保持良好，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生态文明制度和生态文化体系得到完善。生态美县发展战略基本实现。区域生态安全得到有效保障，生态服务功能和生态承载能力明显提升，全社会生态文明意识显著增强，基本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建设成宜业宜游宜居宜养的现代化美丽幸福新汝南。

（二）阶段目标

1. 近期（2023—2024 年）：全面建设阶段。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县建设，全面达到河南省省级生态县标准要求。形成生态安全格局，严守生态红线，完善生态文明制度。生态环境质量继续保持优良水平，生态环境状况指数不降低。生态文明产业体系框架构建完成，初步建立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产业体系。产业结构和布局不断优化，生态经济进一步巩固发展，人居环境持续改

善，绿色化的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生态观念意识基本普及。

2. 远期（2025—2027年）：优化提升阶段。生态文明建设理念深入人心，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巩固提升，以绿色低碳为核心的生态产业体系基本建立，生态旅游业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要增长点，生态制度更加健全，生态环境质量稳定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充分发挥以生态资源和历史文化为主体的独特文化资源优势，营造浓厚的生态文化氛围，生态美县发展战略基本实现。

第六节 建设指标

依照《河南省省级生态县建设指标》的要求，结合汝南县实际，确立了指标体系，包括五项基本条件和33项建设指标，其中约束性指标23项，参考性指标10项。

1. 基本条件

依据《河南省省级生态县建设指标》的要求，结合汝南县实际，汝南县已基本符合基本条件，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表 2-1 汝南县基本条件完成情况

序号	基本条件	2022 年现状值	2024 年目标值	达标情况
1	开展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建设，设立生态创建工作机构，明确各部门、各乡镇目标任务和考核要求，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	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积极开展现代治理体系建设。汝南县成立了领导小组，设立了创建办公室。制定任务分解和考核办法。	1、积极开展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建设，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企业自治良性互动。 2、成立以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人为组长、有关部门、乡镇、街道负责人参加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建立了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的领导机制和督促检查、考核通报、激励奖惩等工作机制。 3、每年制定创建实施方案，将创建目标任务纳入所属乡镇、街道党委、政府领导班子考核内容。	达标 需完善机制，加强考核
2	着力改善城市环境面貌，加强城市生态保护与修复，建设宜居宜业生态城市，城市河道生态功能良好，开展河湖生态缓冲带建设，生态护坡技术得到广泛应用。	实施生态美县战略，制定实施方案。开展生态环境、市容卫生、公共服务整治，城市形象良好。	1、开展城市建设提质工作，提升城市品质和人居环境质量，改善城市环境面貌。 2、加强城市生态保护与修复，推动城乡绿色发展，建设宜居宜业生态城市。 3、加强水生态保护和水质治理，城市河道生态功能良好，开展河湖生态缓冲带建设，生态护坡技术得到广泛应用。	达标 需加强水生态治理，保持水生态功能，提升水质

3	<p>深入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村镇环境干净整洁，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并实现初步分类利用，白色污染基本得到控制；严格控制化肥农药使用，全域河湖坑塘水面无漂浮物，坡岸无垃圾。</p>	<p>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村镇环境干净整洁有序。村镇建立较为完备的垃圾收运体系。开展白色污染治理，建立农膜回收试点。</p>	<p>1、持续开展生态乡镇、生态村创建活动，已获得命名的生态乡镇、生态村设置显著标牌，接受群众监督。 2、深入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村镇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建立完备的垃圾收运体系，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建筑垃圾及时清除；鼓励垃圾分类投放，设置垃圾分类宣传设施，探索建立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利用体系，初步实现有机垃圾分类还田，无机垃圾规范清运。 3、强化“限塑”一次性用品使用制度落实，建立基本完善的农膜、农药包装物回收体系，“白色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4、实施测土配方施肥，健全化肥农药科学使用服务体系，化肥农药使用量实现零增长。 5、全域河湖坑塘水面无漂浮物，坡岸无垃圾。</p>	<p>达标 需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p>
4	<p>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建设节约型社会、节约型机关，开展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企业、绿色矿山、绿色交通等系列创建活动并取得显著成效。</p>	<p>积极推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推广节能节水器具使用，鼓励居民采用绿色出行方式。</p>	<p>积极开展绿色创建活动，辖区有获得命名的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企业、绿色交通、节约型机关。</p>	<p>达标 需加大绿色创建活动开展力度</p>
5	<p>环境污染治理，生态环境修复，海绵城市建设，城乡人居环境改善、生态产业、绿色经济等工作具有特色亮点</p>	<p>城乡人居环境改善初见成效。</p>	<p>环境污染治理、生态环境修复、城乡人居环境改善、生态产业及绿色经济各项工作具有特色亮点，总结汝南模式。</p>	<p>达标 需加强海绵城市建设、绿色经济发展</p>

2. 建设指标

目前（2022年）33项指标中30项已达标（其中21项为约束性指标，9项为参考性指标），占全部指标的91%；未达标指标3项（其中2项为约束性指标，1项为参考性指标），占全部指标的9%。

表 2-2 汝南县河南省级生态县建设指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属性	牵头单位	达标情况
							2022年 (现状值)	2024年 (目标值)	2027年 (目标值)			
生态制度	(一) 目标责任体系与制度建设	1	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	颁布实施1年以上	正在编制	颁布实施	制定实施	约束性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否
		2	党委政府对生态文明建设重大目标任务研究部署情况		-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约束性	县委办公室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达标
		3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		%	≥20	16.5%	≥20	≥20	约束性	县委组织部	否
		4	河长制		-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约束性	县水利局	达标
		5	生态环境信息公开率		%	100	100	100	100	约束性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达标
		6	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	开展	开展	开展	开展	参考性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达标
生态安全	(二) 环境质量改善	7	环境空气质量	优良天数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目标 283 实际 289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约束性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达标
				PM _{2.5} 浓度			目标 43 实际 40					
PM ₁₀ 浓度	目标 73 实际 67											
8	水环境质量	地表水责任目标达标情况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沙口断面和哑河口断面达到市定目标要求（三类水质）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约束性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达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属性	牵头单位	达标情况
							2022年 (现状值)	2024年 (目标值)	2027年 (目标值)			
			劣V类水体断面			消除	消除	消除	消除		县城市管理局	
			建成区黑臭水体			消除	消除	消除	消除			
	9	主要污染物减排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减排 COD256.5吨、氨氮 2.5 吨、氮氧化物 73.5 吨、挥发性有机物 35.7 吨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约束性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达标	
	10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平原地区		%	≥55	>55(河南省 2022 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显示为二类, 即>55。未给出具体数值)	保持稳定, 持续改善	保持稳定, 持续改善	约束性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达标	
	11	林草覆盖率(平原地区)		%	≥15	25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约束性	林业局	达标	
	12	生物多样性保护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		%	执行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率均为 95%	执行	执行	参考性	县林业局	达标
			外来物种入侵		-	不明显	不明显	不明显	不明显			
特有性或指示性水生生物种保护率		%	不降低	黄颡鱼和褶纹冠蚌保护率 100%	不降低	不降低	不降低	县水产局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属性	牵头单位	达标情况
							2022年 (现状值)	2024年 (目标值)	2027年 (目标值)			
	(四) 环境风险防范	13	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		%	100	100	100	100	约束性	生态环境局 县城市管理局	达标
		14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约束性	生态环境局 县自然资源局	达标
		15	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约束性	生态环境局	达标
生态空间	(五) 空间格局优化	16	自然生态空间	生态保护红线	-	得到严格保护	设置相应的生态保护红线，湿地保护区、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和河湖岸线的保护措施	得到严格保护	得到严格保护	约束性	县自然资源局	达标
				自然保护地							县林业局	
				饮用水水源地							市生态环境局 汝南分局	
				河湖岸线							县水利局	
生态经济	(六) 资源节约与利用	17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准煤/万元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下降30%，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15.76%）。2022年未下达指标数据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约束性	县发改委	达标
		18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立方米/万元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目标33 实际32.07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约束性	县水利局	达标
		19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		%	≥4.5	6.06	≥4.5	≥4.5	参考性	县自然资源局	达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属性	牵头单位	达标情况
							2022年 (现状值)	2024年 (目标值)	2027年 (目标值)			
	(七) 产业循环发展	20	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	秸秆综合利用率	%	≥90	97.5	持续提升,不降低	持续提升,不降低	约束性	县农业农村局	达标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75	92	持续提升,不降低	持续提升,不降低			
				农膜回收利用率		≥80	94.5	持续提升,不降低	持续提升,不降低			
		21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75	100	100	100	参考性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达标	
生态生活	(八) 人居环境改善	22	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比例	%	100	2个县级均为优	100	100	约束性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达标	
		23	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	100	12个镇级和34个村级水质均合格	100	100	约束性	县水利局	达标	
		24	城镇污水处理率	%	≥85	86.68	≥85	≥85	约束性	县住建局	达标	
		25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45	33	≥45	≥50	参考性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否	
		26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80	100	100	100	约束性	县城市管理局	达标	
		27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	≥85	90.7	≥85	≥85	约束性	农业农村局	达标	
	(九)	28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40	83	≥83	≥85	参考性	县住建局	达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属性	牵头单位	达标情况
						2022年 (现状值)	2024年 (目标值)	2027年 (目标值)			
生活方式绿色化		29	生活废弃物综合利用 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 行动 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储 运	-	实施	实施	实施	实施	参考性	县城市管理局	达标
		30	政府绿色采购比例	%	≥80	100	100	100	约束性	县财政局	达标
		31	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 明培训的人数比例	%	100	100	100	100	参考性	县委组织部 县生态环境局	达标
生态文化	(十) 观念意识普及	32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 意度	%	≥80	83.1	≥80	≥85	参考性	县统计局 各乡镇	达标
		33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参 与度	%	≥80	82.4	≥80	≥85	参考性	县统计局 各乡镇	达标

第三章 规划任务与措施

第一节 生态制度体系建设

全面落实国家《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强化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作用，深化企业的主体责任，激发社会组织和公众的参与热情，加快构建产权清晰、多元参与、奖罚并重、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引导、规范和约束各类开发、利用、保护自然资源的行为，用制度保护生态环境，推动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一）健全生态环境保护体系

落实党政主体责任。锚定“三县一家园”奋斗目标，坚定不移深入推进生态美县战略实施。县委、县政府定期研究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对生态文明建设工作中、特别是根据生态文明建设指标体系中未达标的内容，作出具体安排部署，形成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研究解决生态环境保护突出问题、制定和落实生态环境保护重要举措的常态化机制。

强化环境准入机制。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以“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简称“三线一单”）为手段，强化空间、总量、准入环境管理。严格落实《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分区管控的意见（试行）》（驻政〔2021〕18号）管控要求。

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落实《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深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针对不同主体功能区、环境功能区、污染防控区域的生态环境特征和环境承载能力，分区分类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政策。推进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编制区域、流域规划以及工业、农业、畜牧、水利、交通、城市建设、自然资源开发等专业规划时，同步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告表及环境影响评价篇章的编制。规划期内，规划环评执行率达到 100%。

加强排污许可管理。全面实施排污许可制度，加强已发证企业证后监管，推动辖区内企业做到依证排污、持证排污。加大辖区范围内企业持证排污督查力度，对于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行为，坚持严管重罚，一经发现严格依法予以严惩。探索开展排污许可与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信息公开、环保信用评价、环境统计、环境保护税等制度的有效衔接，推动排污许可数据、污染源普查数据、环境统计数据融合统一。

建立污染防治区域联动及部门协调机制。进一步加强与相邻区域间的治污合作，建立区域污染防治机制，并加强地区间联合执法、互相监督、信息共享，实现区域共防共保、防患于未然。各责任单位服从牵头单位安排，加强单位之间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实行环境信息公开制度。健全环境信息公开制度，全面推进大气和水等环境信息公开、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监管部门环境信息公开，健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规划期

内，全县生态环境信息公开率达到 100%。

（二）构建资源高效利用制度

健全汝南生态保护红线制度。明确生态保护红线责任主体与职责，将生态保护红线保护和管理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制定实施生态保护红线保护规划，组织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监督监测和执法管理等任务，成立相应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协调机制，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常态化执法机制。

制定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完善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制度，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对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实行总量控制，建立节约集约用地激励和约束机制，合理安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

建立水资源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节约集约用水机制，提高中水使用率，促进水资源使用结构调整和优化配置。完善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运用价格和税收手段，逐步建立完善农业灌溉用水量控制和定额管理、高耗水工业企业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制度以及市民饮用水价格梯度制度。完善水功能区监督管理机制，落实河道工程的保护范围控制线，完成上级下达的水资源开发利用红线、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用水效率控制红线等水资源三条红线要求。

建立资源循环利用制度。加快推广垃圾分类和资源分类回收利用制度，制定再生资源回收目录及标准，对复合包装物、电池、农膜等低值废弃物实行强制回收。建立资源再生产品和原料推广使用制度，相关原材料消耗企业要使用一定比例的资源再生产

品。建立限制一次性用品使用的相关制度。建立种养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制度，推动实现种养业有机结合、循环发展。实行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动生产者落实废弃产品回收处理等责任。

建立能源消费“双控”制度。强化落实能源消费强度和能源消费总量“双控”制度。健全节能目标责任制和奖励制。加快节能技术的进步及推广使用。参照国家、河南省及驻马店市有关节能标准体系，及时更新用能产品能效、高耗能行业能耗限额、建筑物能效等标准。合理确定能源消费总量目标，并分解落实到各重点用能单位。强化节能评估审查和节能监察。加强政府对可再生能源发展的扶持。有效落实双控措施，确保年度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达到上级考核要求。探索城市污水回用于公用设施和住宅冲洗厕所、浇灌绿地、景观用水，浇洒道路等创新方式，增强对水资源的循环利用。

（三）健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研究部署。加强汝南县委县政府对生态文明重大目标任务的专题研究和部署落实，在成立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指导小组的基础上，以习近平生态文明建设思想为指导，大力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定期开展生态文明建设推进情况的评估，建立奖惩机制，制定生态文明年度创建方案，将目标任务明确分解到各乡镇（街道）及有关县直单位。

推进生态文明绩效考核。实施《汝南县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核评价办法》，把环境污染攻坚、节能环保、林业生态建设、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体现生态文明建设的指标纳入各乡镇、各部门

经济发展综合评价体系。规划期内，生态文明建设占各乡镇、部门党政绩效考核的比重保持在 20%以上。

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在探索编制全县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的基础上，探索开展主要党政领导干部资源资产和环境责任离任审计工作。对领导干部任期内自然资源资产的存量变化情况和重要环境指标变化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审计结果反映领导干部资源和环境保护责任履行情况，提供既量化又直观的评价信息，丰富干部考察的内容，完善政绩考核支撑，为党委、政府选人用人提供决策参考。

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落实国家和河南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对企业和个人在国土空间开发和经济发展中违反法律规定、违背空间规划、违反污染物排放许可和总量控制，造成生态环境严重破坏的行为，要严惩重罚。对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责任者严格实行赔偿制度，加大违法违规成本，使之不敢违法违规。对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度。以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结果和生态环境损害情况为依据，明确对乡镇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有关领导人员、部门负责人的追责情形和认定程序。区分情节轻重，对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予以诫勉、责令公开道歉、组织处理或党纪政纪处分；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完善环境经济政策

积极开展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以森林、湿地等生态系统生态

产品为重点，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以反映市场供求和生态产品稀缺程度、体现自然价值、生态损害成本和修复效益为重点，探索森林、流域、湿地等生态系统生态产品定价，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体系，试点开展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探索建立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完善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健全有利于自然保护区、主要水源涵养区、生态脆弱保护区等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补偿机制，完善公益林生态补偿机制。

大力发展绿色金融。积极争取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保险、绿色基金，支持光伏、风电、地热等可再生能源节能减排项目，推动汝南县能源结构、产业结构、生产和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

建立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借鉴国内外成熟可行的方法，对县域境内生态价值进行科学评估，确定生态补偿标准，合理分摊生态补偿费用。建立和完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制度，按‘谁开发谁保护、谁受益谁补偿’的原则，多渠道筹集公益林补偿基金。积极争取通过转移支付、对口支援、生态移民、项目协作、碳汇交易以及国内外捐赠等多种方式建立区域生态补偿机制，实行重大建设项目预算预留生态补偿资金的办法，建立重大工程水土保持生态补偿机制。大力开发生态标识、地理标志、原产地保护、碳交易等市场化产品和技术，提高生态产品和生态服务的市场价值。

探索推进排污权等交易。按照《河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在满足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控制要求的前提下，积极推进大气污染物排污权在全省范围内交易，水污染物排污权在流域内交易。有结余排污权指标且符合一定条件的排污单位，可将结余的排污权指标进行短期租赁。按照国家、河南省的相关要求，探索推进节能量、碳排放权交易，鼓励推动全县机构、企业、团体和个人参与国家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

（五）构建生态文明多元治理体系

建立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河南省和驻马店市关于构建环境治理体系的要求，建立健全环境治理的领导责任体系、企业责任体系、全民行动体系、监管体系、市场体系、信用体系、法律法规政策体系，落实各类主体责任，提高市场主体和公众参与的积极性，统筹做好监管执法、市场规范、资金安排、宣传教育等工作，形成导向清晰、决策科学、执行有力、激励有效、多元参与、良性互动的环境治理体系。

构建污染源综合监控和管理体系。将各类污染源纳入调查范围，完善环境质量监测网络体系、环境执法监督体系、总量核算体系和环境预警应急体系。建立综合性排污许可政策，探索农业面源综合性排污许可，实行排污许可信息向社会公开。推广绿色低碳节能技术，降低清洁能源成本，大力发展绿色产业，提高服务型和知识型经济比重，形成生态化、可持续的绿色生产方式。

推动第三方治理体系建设。采取鼓励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推进污水、垃圾处理等环保公用设施改革，

加大对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支持力度，突出政府投资对生态文明建设引导作用，鼓励社会资金以不同形式参与生态保护与建设，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加大信贷支持力度，探索排污权抵押等融资模式。

健全企业参与机制，增强企业社会责任。支持企事业单位开展生态文明建设，承担社会责任。构建汝南县重点企业生态责任考核评价体系，从环保体系建设、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设施运行管理、总量控制指标、清洁生产等多方面构建重点企业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考核办法，明确企业的环境保护年度责任目标，鼓励企业编制和发布企业生态责任报告。开展企业绿色发展评价活动，出台激励政策，增强企业治污内生动力。

健全公众参与机制。搭建汝南县生态文明智慧平台，建立生态文明建设决策咨询、听证制度，拓展公众参与渠道，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同时与电视、广播等平台做到互联互通，接入“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进一步拓宽公众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渠道，将公众的问题及时反馈给相关部门，限期处理。依法促进并保障公众监督企业环境的行为。在建设项目审批上实行先公示、后审批和审批时请群众代表参与的制度，对一些污染较大和环境敏感的项目，在项目的立项、环评和验收阶段都邀请群众代表参与，听取群众意见。设立公众参与奖励基金和环境保护奖项，提高公众参与积极性。鼓励民间环保组织的出现，制定扶持政策，支持民间环保组织开展环保知识普及、环境治理监督等活动。

第二节 生态安全体系建设

围绕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生态系统保护和生态环境风险防范三大方面，坚持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并重的方针，突出抓好水、大气、土壤环境质量，全面加强湿地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强化环境风险防控，在严格治理中保护生态环境，在绿化造林中涵养生态资源、在全域建设中营造生态景观，全力打造环境优化示范区。

（一）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开展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明确能源、工业、交通和建筑等领域碳排放达峰目标、实施方案和保障措施。严格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实施碳排放强度控制，加强碳排放和大气污染物排放协同控制。积极发展低碳产业、低碳交通、低碳建筑，倡导低碳生活，促进应对气候变化政策与相关技术协同高效推进。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有序推进光伏、风能、生物质发电、地热等可再生能源发展。创新完善绿色低碳政策，增强新发展格局中“绿色倒逼”的作用。不断完善市场化政策、激励型政策和科学绩效评估机制引导公众实现绿色生产消费，从消费端实现低碳环保，经济发挥生态环境保护和应对气候变化的倒逼作用。

（二）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深化工业大气污染防治。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管理。以汽车制造、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家具制造等行业为重点，推动涉挥发性有机物（VOCs）企业源头替代和末端治理，推广

使用低(无)VOCs 含量或者低反应活性的原辅料,推进建立“散乱污”企业动态管理机制,健全县、乡、村网格化管理制度,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行动。

加强城乡大气面源污染防治。加强城市绿化建设,2024年,城市建成区绿地(含立体绿化、屋顶绿化)率达到45%。城市绿地内裸露土地绿化治理达到90%。严格施工工地扬尘污染管控。严格落实建筑、市政、拆迁、道路、水利等各类工地“六个百分之百”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现场配制砂浆)。强化道路扬尘污染防治。完成国道省道干线公路专项治理,加大公路路域环境综合治理力度。加强餐饮油烟治理,实现餐饮油烟达标排放。加大露天烧烤和垃圾焚烧监管力度。强化秸秆焚烧管理。禁止农作物秸秆露天焚烧,建立和完善县、乡、村三级控制秸秆焚烧责任体系,大力推广农作物秸秆还田、青贮、制沼、加工等技术,提高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到2027年,全县秸秆综合利用率不低于98%。

强化多污染物协调减排。协同开展PM_{2.5}和O₃污染防治。探索完善O₃和PM_{2.5}协同控制应对机制,制定O₃和PM_{2.5}协同控制持续改善空气质量行动方案,指导重点行业企业制定夏季“一厂一策”实施方案,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推进VOCs源头减量替代。严格涉VOCs排放行业环保准入,强化新建涉VOCs排放企业入园管理,实施VOCs排放倍量削减替代,并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鼓励新、改、扩建涉VOCs排放项目使用水性、粉末、辐射固化等低VOCs含量的涂料以及低VOCs含量、低反应活性的清洗剂,替代

溶剂型涂料、清洗剂。全面推进开源环保等企业实施源头替代。对家具行业、印刷行业进行企业 VOC_s 收集净化装置全面检测，保证企业烟尘收集装置正常运行，减少和降低 VOC_s 排放。

强化重污染天气应急应对。建立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动态更新机制，适时修改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对重点行业实行绩效分级，科学精准分类施策，实施差异化管控。严格管控涉土作业、渣土清运及拆迁施工，严格落实机动车区域限行和大型货车绕行规定，严查柴油货车超标排放。

（三）提高河流湖库水环境质量

巩固提升河流湖库水质。依托“三线一单”划定的水环境控制单元，将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分解落实到各控制单元和行政区域。按照最新的水功能区管理要求和水体自然净化能力，核定全县水功能区的纳污能力，实行水功能区限制排污总量制度。针对水域功能不达标河流，制定水质达标方案，突出精准施治。全县政府责任目标考核断面全部达标，水质持续稳定改善，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提高幅度达到上级考核要求，无劣Ⅴ类断面，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推进黑臭水体治理。巩固提升县城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成果，加强整治后评估、回头看，将黑臭水体治理纳入河（湖）长制，加强河流监测工作，防止黑臭水体反弹，城镇黑臭水体消除比例保持100%。对乡村河道、沟渠、坑塘内及周边积存的垃圾、秸秆废弃物、畜禽粪便、水面漂浮垃圾等进行全面清理，采取综合措施恢复水生态，并同步开展清淤工作。

加强宿鸭湖等重点河湖水生态环境保护。推进宿鸭湖水库清

淤扩容工程，做好入库支流水环境综合整治，加快推进县城城区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和雨污分流改造，提高污水收集效能，补齐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短板，着力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推进水生生物保护与恢复。强化城镇和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推进上下游生态流量保障，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加强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和污染源综合治理，保障饮用水水质安全，加强农业农村面源污染防治，推进汝河生态缓冲带建设，加强湿地生态保护与修复，推进重点河流水环境综合治理。

加强宿鸭湖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是生命共同体的理念，大力开展湿地保护和修复工作，全面提升宿鸭湖湿地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维护湿地的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安全。开展宿鸭湖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修复完善工程，加强宿鸭湖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开展退养还滩、扩水增湿、生态补水，修复受损湿地，稳定和扩大湿地面积，在环湖沿河 100 米范围内建立缓冲带和隔离带，努力将宿鸭湖湿地自然保护区打造成国家级“湿地自然保护区”。

保障饮用水安全。持续推进县域城镇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定期开展环境状况调查评估，保障水质稳定达标。加强农村水源地保护，巩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划、立、治”成果。加强供水设施建设。扩大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实施标准化建设、专业化管理，建成安全、均等、高效的城镇现代化供水体系。到 2027 年，县城公共供水普及率分别达到 98%以上，农村自来水普

及率达到 98%以上。加强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鼓励开展分区计量管理，控制管网漏损，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降到 10%以下。加强饮用水水源地建设保护，加强供水系统监测，建立风险评估与管控体系，确保水质安全。

深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大力实施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工程。加快推进县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加快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管网建设和雨污分流改造，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加快推进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在汝南县三桥镇、王岗镇、南余店乡、和孝镇、东官庄镇、梁祝镇、常兴镇、韩庄镇、张楼镇、金铺镇、留盆镇、板店乡、罗店镇、老君庙镇等辖区内分别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总处理规模为 2150m³/d。

（四）保障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安全

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强化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大力推广测土施肥技术，实施农药零增长行动，加强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强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和资源化利用。强化工业固废污染防治，推进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及综合利用。把好建设项目准入关，严控涉重金属及不符合土壤环境管控要求的项目落地。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规划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持续推进耕地周边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重点对土壤环境状况、重金属输入输出以及土壤生态开展监测，识别和排查污染成因。

加强地下水污染源监管。探索建立地下水重点污染源清单。加大地下水重点污染源监管力度，推进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等重

点行业企业落实防渗措施，实施防渗改造，强化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健全分级分类的地下水环境监测评价体系。建立健全水土环境风险协同防控机制，在地表水、地下水交互密切的典型区域探索开展污染综合防治试点。

严格管控建设用地开发利用风险。开展典型行业企业周边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试点。持续更新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严格准入管理。未依法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及未达到风险管控和修复目标的地块，不得开工建设与风险管控和修复无关的项目。以土地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污染地块为重点，严格落实风险管控和修复。加强暂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管理，确需开发利用的，依法依规实施管控修复，优先规划用于拓展生态空间。推广绿色修复理念，防控修复过程二次污染。探索在产企业边生产边管控的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模式，探索污染地块“环境修复+开发建设”模式。

（五）营造宁静的生活环境

强化声环境功能区管理，开展声环境功能区评估与调整，在声环境功能区安装噪声自动监测系统。优化道路选线设计，增大交通干线与敏感点距离，建设低噪声路面，加强机动车辆噪声控制，优化道路沿线声屏障，加强城市绿化，构筑绿色降噪屏障，控制城市道路交通噪声。落实建筑物隔声性能要求，建立新建住宅声性能验收和公示制度。严格夜间施工审批并向社会公开，强化夜间施工管理。推进工业企业噪声纳入排污许可管理，严厉查处工业企业噪声排放超标扰民行为。加强对文化娱乐、商业经营

社会生活噪声热点问题日常监管和集中整治，加强对社区街道、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高音设备的管控。倡导制定公共场所文明公约、社区噪声控制规约，鼓励创建宁静社区。

（六）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

加强县域绿化建设。继续开展国土绿化，围绕森林、湿地、流域、农田城市五大生态系统建设，实施水系生态廊道、乡村绿化、农田林网三大重点建设工程。全面推进水系生态廊道建设，完善提高北汝河、汝河等水系绿化标准。

城镇郊区绿化提质增效。继续推进乡村绿化，以开展四美乡村、森林乡村等创建活动为载体，丰富绿化形式，提升绿化水平。推进农田林网建设，提升农田林网的沟、路、渠两侧绿化标准。

加强水土保持。完善关键区水土保持措施。严格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加强县域农田防护、土壤保持，保护土地生产力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实施高标准粮田“百千万”田间工程建设项目，杜绝区域内高标准粮田水土流失现象；开展土地整治，建设农田防护林网，发展高效农业；加强河、渠水系、沿湖湿地水生态环境保护，强化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力度对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采取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措施，从源头上有效控制水土流失。规划期间，对汝南县中小河道进行流域水土保持治理，减少水土流失，提升水土保持功能。

加强河湖生态流量调度。分年度制定重点河湖生态流量调度方案和调度计划，加强生态流量保障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实施南水北调汝南县供水工程，优化调整供水结构，减少对地下水的开采，保障浅层地下水对汝河的生态补给；实现洪河、汝河、宿鸭湖水库水资源联合

调度，满足洪河、汝河等生态需水要求；加强对宿鸭湖水库的生态调度，保障下游生态敏感区的生态需水。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实施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建设工程，建设推进汝南县野生动物救护中心。加强河南汝南宿鸭湖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黄颡鱼和褶纹冠蚌国家级水产资源保护区管理，为野生动植物提供良好的栖息地。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的科普宣传，加强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保护技术、管理政策等方面的研究。规划实施期内，保持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率在95%以上，保持特有性或指示性水生物种保持率不降低，外来物种入侵不明显。

（七）强化环境风险防范

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完善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清单，持续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提升信息化监管能力和水平。持续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深入排查环境风险隐患。建立部门联动、区域协作的危险废物风险防控机制，提升危险废物环境应急响应能力。

提升医疗废物处置与应急能力。规范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运送、暂存、交接等过程管理，完善医疗废物暂存设施。完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加快补齐县级医疗废物收集转运短板，将医疗机构全部纳入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范围，实现县域医疗废物全收集、全处理。开展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运行状况评估，推进汝南县医疗废物处置项目建设。统筹新建、在建和现有危险废物焚烧设施、生活垃圾焚烧设施等资源，建立医疗废物协同应急处置设施清单，完善处置物资储备体系，保障重大疫情医疗废物应急处置。

加强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建立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完善《汝南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预案，建立汝南县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成立应急管理机构，加强日常环境监测、排查整治和预警，加强重点企业环境应急管理，制定重点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深入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建立健全隐患排查长效机制，对排查出的环境隐患，制定详细整改方案，并依法严查重处环境违法行为。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列入应急演练年度计划，统一安排部署，建立应急演练常态化机制。

加强重点领域环境风险管理。建立健全全县生态环境监控体系，提升生态环境监控能力。逐步对重点污染源、污水处理厂、机动车环检机构、环境风险源等各类企业单位实施全方位自动监控。实施环境风险源全过程管理，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

第三节 生态空间体系建设

实施主体功能区划战略，构建科学合理的城镇化格局和生态安全格局。科学划定生态红线，加强国土空间开发管控和土地用途管制，保障汝南县生态安全。

（一）加强生态空间用途管控

实施“三线一单”分区管控。严格落实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细化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用途管制要求，将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

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硬约束落实到环境管控单元，建立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加强“三线一单”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园区管理、执法监管等方面的应用。健全以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为主体的生态环境源头预防体系，严格规划环评审查和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开展重大经济技术政策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和重大生态环境政策社会经济影响评价。到2025年，全面实施国土空间监测预警和绩效考核机制，形成以“三线一单”管控为基础，以统一用途管制为手段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加强规划实施监督体系建设，加强批后监管、过程监督；建立规划监管队伍，加强规划批后监管执法工作，严厉查处擅自变更规划的行为。

（二）加强河湖岸线保护

加强重点河流岸线保护与管控力度。按照划定的河湖岸线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和开发利用区，确定水域、岸线等水生态空间权属，明确其所有权和功能定位，严格水域、岸线等水生态空间保护和监管，到2025年，完成国家和河南省对河湖岸线的管控目标。在全面掌握河湖岸线现状资源条件基础上，综合考虑防洪排涝、安全稳定、生态健康和景观适宜等因素，对河湖岸线形态、控制范围、功能区布局进行科学规划，确定适宜的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措施，提出岸线保护、利用和修复的技术方案和管控要求。

加强河湖岸线执法监督。对于已开发的岸线资源，开展现有项目考核，逐步建立岸线资源管理的退出/淘汰机制，整治现存的只占不用、多占少用、深水浅用等造成岸线资源使用效能低下

的现象。

（三）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

加强自然保护地保护。汝南县境内自然保护地有宿鸭湖湿地自然保护区、汝河及沿线生态湿地等。依据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划实施强制性保护，严格控制人为因素对自然保护地的干扰，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引导人口逐步有序转移，实现污染物“零排放”，提高环境质量。推进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建设，加强保护区内野生动植物保护；禁止向水体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粪便、污水、倾倒垃圾、废弃物；禁止在候鸟迁徙期、繁殖期行船、捕鱼等人为干扰活动，确保各类自然保护地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功能不降低。

加强自然保护地管控。遵从保护面积不减少、保护强度不降低、保护性质不改变的原则推进自然保护地体系整合优化工作。完善宿鸭湖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的保护制度，提升各类保护地管理水平，推进生态系统功能提升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严格按照国家对自然保护地管控要求，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一般控制区内在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和耕地规模的前提下，建设单位出具项目对生物多样性影响的评估报告，允许修缮生产生活设施，适度的参观旅游及相关必要的公共设施建设，保证自然保护地管理工作有序开展。

（四）实施“绿韵天中”行动

完成“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科学编制数字绿地系统规划，建设汝南县城城市绿地 GIS 数据库，完成传统城市绿地系统的数字

化、数据化 GIS 规划成果（包括城市生态绿地现状及规划指标、分类网格、投资分期建设、生物多样性、城市绿地运营管理、多功能智能化管理等内容）。建设智慧园林信息系统，搭建信息基础平台，开发绿地资源规划、绿化生态指标、生态监测预警、园林管理养护、绿地生态系统、多功能智能服务、建设运营管理等功能模块，对全县城市绿地数字化信息进行系统调整和维护，实现城市绿地可视化管理和动态化调整。

加强城市公园绿化。按照“300 米见绿，500 米见园”要求，科学合理布局城市公园绿地，注重提升汝河故道、城市会客厅、天中山、南海湿地等综合性公园绿化档次，高质量推进“口袋公园”、街头绿地、小微绿地、小游园的建设品质，确保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和 10 万人拥有综合公园个数等指标稳步提高，进一步提升全县园林绿化水平。

加强城市道路绿化。结合新老城区建设特点以及居住区空间分布，依托城市市政道路、防护绿地、林荫道、小游园等，完善社区级绿道以及绿道连接线，逐步形成有机串联、通达完善的绿色慢行系统，加快构建城市绿道体系，提高绿道网密度，实现居民出门步行 15 分钟或骑行 5 分钟即可进入绿道，满足居民亲近自然、游憩健身和绿色出行需要，力争城市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不低于 70%。加强绿化养护，规范种植并科学修剪行道树，全面排查城市主干路、次干路、支路行道树现状，培育一批高标准林荫道路。

加强社区单位绿化。积极推广立体绿化。因地制宜利用建筑屋顶、道路护栏、单位（小区）通透性围墙等，打造一批立体绿化精品项目。大力开展公共建筑平屋顶绿化，形成层次丰富、特色突出的立体绿化。加强居住区和单位绿化。新建、改建的居住区（单位）绿地率要符合国家及河南省相关规定。继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小区绿地的生态效益和服务功能，对住宅密度较大的旧城区，鼓励借助建筑设计、建筑科技、立体绿化等手段，提高绿化覆盖率、增加城市绿量，改善环境品质。

主攻水系绿化美化。着重发挥水系绿化特色优势，坚持高标准、高起点、高品位，对汝河、臻头河等河流以及宿鸭湖湿地绿化进行完善。通过河流两岸景观林带、防护林带建设，以及低质低效林份提升改造，增加绿化宽度，打造“水清岸绿”的水岸森林景观，形成贯穿城乡、连接城乡的水岸森林系统。宿鸭湖湿地重点实施生态修复工程，保育原生植被、扩大植被面积，增强湿地调蓄能力，分年度持续推进环宿鸭湖西岸 2500 亩——三杉水源涵养林建设项目，实现林草相依、林湿相依的林、草、湿为一体综合生态网络体系。

完善农田林网建设。在全县各乡镇（街道）深入开展森林乡村建设，重点对辖区内的乡村道路、农田林网和小型沟渠进行绿化。加大农田林网建设力度，提高平原区农田林网标准，提升造林绿化成效，努力建成功能完善的平原农田林网。深入挖掘造林用地潜力，充分利用沟河路肩、四旁隙地、田间地头等宜林地，拓展绿化用地空间，大力开展植树造林增加绿量，农田林网每个

网格原则上不大于 300 亩。

开展乡村绿化美化。突出乡土味道，保留乡村风貌，留住田园乡愁。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五星支部”生态宜居星创建，遵循“自然、生态、美化、特色”的理念，以生态宜居为主线，以实现乡村林果化、道路林荫化、庭院花园化为目标，持续加大推进力度，提高村庄绿化率至 40%以上，乡镇（街道）政府所在地绿化率达到 30%以上。充分利用四旁隙地见缝插绿，对村内道路、公共场所、坑塘、游园、庭院等进行绿化美化，持续推进“一宅变四园”，加大社区公园、口袋公园、小微绿地建设力度，打造宜居生活环境。

实施森林生态旅游工程。发挥林草资源效益，挖掘生态旅游、生态种养等潜力，构建以风景区、公园为主体，湿地自然保护区等相结合的森林旅游体系，依托国有苗圃场、湿地公园、湿地自然保护区、宿鸭湖水库等建设森林康养基地，到 2025 年底，新建 1 处森林康养基地。进一步加强宿鸭湖湿地生态系统保护，遵循“保护优先、严格管理、系统治理、科学修复、合理利用”的原则，充分发挥湿地多种功能和效益。坚持“以绿色生态为底色、天中文化和湿地生态为两翼”的工作思路，积极探索“保护+开发”“生态+旅游”“文化+旅游”的产业发展模式，编制《汝南宿鸭湖湿地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申请湿地科普教育馆、湿地生态研学宣传教育基地等项目，规划打造湿地生态观赏精品游览线路，开展生态保护研学旅游活动等，把生态旅游作为绿水青山转变为金山银山的有效抓手，成为展示汝南形象的绿色窗口。

（五）推进“水美汝南”行动

深化“四水同治”工作。深入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方针和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统筹治理的治水新思路，以着力解决水资源保护开发利用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为主线，以全面保障水安全为目标，以全面深化改革和科技创新为动力，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节水行动，加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持续提升水资源配置、水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水灾害防治能力，以水资源的高效利用助推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

全面落实“五水综改”工作。坚持现场化、法治化改革取向，制定完善相关法规政策，统筹推进水源、水权、水利、水工、水务综合改革，形成政府主导、多元投入、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水利建设运行体系，为建设现代化汝南提供坚强水安全保障。到2027年，节水型社会基本建立，地下水开发利用基本实现采补平衡，全县水质优良比例持续提升，美丽河湖目标基本实现，现代化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显著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县年度用水总量控制1.2亿立方米，高效节水灌溉面积达到35万亩，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64，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2020年降低10%，汝河流域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总体达到33.3%，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83%，农村集中供水率达到100%。

（六）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构建“一湖、两环、三屏、多廊”的区域生态安全格局。湖

泊、水系、绿地为骨干，从基础层面放大生态优势，保护水林空间、绿地空间，构建“一湖、两环、三屏、多廊”的区域生态安全格局，打造区域生态安全屏障。

推进县域经济绿色发展。充分发挥淮河生态经济带、大别山革命老区绿色振兴的引领作用，不断厚植县域绿水青山的生态优势，推动县域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支持县域首位产业绿色升级，打造一批绿色产业。加大生态资源保护力度，提升臻头河上游区域水源涵养能力，保障宿鸭湖水库、汝河生态功能。

加快产业布局优化调整。依托汝南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坚定不移实施工业强县战略。提升传统产业、培育新兴产业、布局未来产业，建立以电动车、农副产品加工、皮革制鞋、循环经济和新能源、新材料等N个新兴产业为重点的“4+N”现代产业体系。规划建设十二大产业园区(恒威新能源产业园、鲤电产业园、沃伦特新材料产业园、电子信息产业园、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钾电池回收利用产业园、电动汽车产业园、汽车配件产业园、皮革制鞋产业园、轻纺产业园、农机装备产业园、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园)，逐步推进汝南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切实发挥经济发展主阵地、主战场、主引擎作用，为汝南县经济体制提速、实现经济发展目标注入强大动能。

第四节 生态经济体系建设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提高发展质

量为中心，以建设现代绿色农业示范区为重点做优现代农业，以绿色加工为重点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以推进全域旅游为重点做大现代服务业，持续推动“生态资本”向“富民资本”转化，探索走出一条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的高质量发展的汝南路径。

（一）促进生态产业发展

大力发展现代生态农业。以“六高六化”为抓手，以标准化、规模化为核心，加大新型经营主体引领，推广“政府+龙头企业+集体经济+农户”发展模式，培育现代农业集群。大力发展优质果蔬、优质花生、优质生猪、优质水产、中药材、农机服务等六大特色优势产业。加快番顺优质番茄产业园建设，提升汝南蔬菜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加快天康宏展循环农业生态园建设，推动汝南生猪发展，叫响汝南生猪品牌。支持三门闸番茄产业园区等现代农业园区做大做强，培育知名品牌，挖掘乡土文化，打造精品线路，不断满足城乡居民休闲、娱乐等方面的消费需求。以宿鸭湖生态休闲旅游经济区和驻汝一体化发展为契机，以菜篮子为主，突出产业功能，统筹观光功能和生态功能，加快都市生态农业发展。争创省级都市生态农业示范园区5个以上。

积极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大力推广节地、节水、节种、节肥、节药、节能和生态循环农业新技术，充分利用作物秸秆和畜禽粪便发展食用菌，利用牛羊粪、菌渣、废弃秸秆等发展有机肥，以大中型畜禽养殖、农作物种植、农产品加工等龙头企业为重点，推广新型农牧循环模式，推动全市农业绿色低碳和生态循环农业

发展。加快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重点项目，推动畜禽粪污、秸秆和农膜资源化利用，实施养殖业绿色化行动，推广生态种养模式，到 2027 年末全县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利用设施配套率 100%，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98%，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8%以上，农膜回收率达到 93%以上。推行绿色生产方式，到 2027 年末全县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实现负增长，化肥、农药利用率分别达到 40%、41%。

（二）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着力发展培育新兴产业。以新能源、新材料、新基建、新技术、新装备为主攻方向，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引擎。瞄准新能源电池产业万亿风口全面发力，规划布局锂电产业园强力推进。以鼎立高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伏特储能电站及动力模组项目、深圳沃伦特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中南新能源锂电池项目为基础，打造以锂电产业园、新材料产业园、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等多点支撑的产业集群，实现锂电产业从无到有、由弱转强，推动汝南锂电产业快速增长。

打造“材料—电芯—电池—应用—回收”锂电池全产业链条，形成集动力电池、储能电池、模组 PACK 和能源管理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于一体的大型新能源锂电池生产基地。

加快发展电动车产业。推动电动车产业向高端、智能、绿色发展，打造“电动车之都”。把新能源电动车产业作为全县的第一主导产业进行培育，锚定百亿产业集群目标全面发力，完善产业发展布局，强化产业集群集聚，深化招商引资，优化服务保障，形成完整的全产

业链核心优势。将汝南县打造成全国最大的塑框微车制造集聚地、中西部地区最大的电动车生产基地。

大力发展绿色生态旅游。全面落实全域旅游发展规划，打造“一湖一山一寺一带”全域旅游发展格局，依托宿鸭湖、天中山文化园、南海禅寺、县城区汝河故道等休闲度假旅游产品，培育建设生态旅游强县，打造中原一流、国内知名的旅游目的地和国家文旅融合示范区。围绕乡村振兴和乡村建设，结合“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建设生态旅游示范镇、休闲农庄等。加强旅游与工业、体育、健康、教育等产业融合。推进全域旅游环境综合整治，以旅游景区、旅游村镇、主要旅游线路沿线为重点开展净化、绿化、美化行动。加强景区污水、垃圾治理，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到2027年，实现全县A级以上旅游景区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和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

（三）加快优化能源消费结构

提高清洁能源比重。推进可再生能源发展。推动太阳能多元化利用，实施“光伏+”，建设一批农光互补等多模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先进生物质能示范基地，积极推广秸秆汽化和生物质热电气三联产技术，提升生物质能源开发利用水平。进一步完善输电网架，增强外电消纳能力；加快汝南县和茂生物质热电联产二期项目建设，新增一批集中式公共充电站、充电桩。到2027年，全市非化石能源消费占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10%，天然气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12%以上。

实施终端用能绿色转型。全面推进清洁能源替代，加快农业、工业、建筑业、交通等各用能领域电气化、智能化发展。重点削减

小型燃煤锅炉、民用散煤与农业用煤消费量。加强洁净型煤质量监管，依法严厉查处违规销售、使用散煤行为，确保全县散煤全部清零。

构建能源运输网络。推动电力、油气网络向用能末端地区延伸，提高县内能源资源调配和普遍服务能力。完善输电主网架结构，加快城乡配电网一体化建设，持续推进农村电网保障能力建设。加大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统筹规划充（换）电与加油、加气一体化设施建设。持续推进清洁取暖，加快集中供热管网和热力站建设，对集中供热管网覆盖范围以外的区域，结合能源状况，采用工业余热、地热能、空气源热泵等清洁能源供暖。完善互联互通管道和县域支线网络，将管道天然气覆盖到重点乡镇等用气集中区域。有序推进燃气管网向乡镇和农村拓展延伸，实施天然气入镇进村工程，推进乡村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到2027年，县城管道燃气普及率分别达到85%。清洁取暖率提高至80%以上。

（四）协同交通运输污染防治

加快优化调整交通运输结构。大力推广新能源车，扩大公交车、出租车新能源应用比例，进一步提高新能源车占比。严格执行汽柴油质量标准，加强油品监管执法，严厉打击黑加油车。严格落实《驻马店市中心城区过境入城货车限行禁行工作方案》，汝南县动态更新绕城通道路线，完善通行条件，严控重型车辆进城。

推进传统汽车清洁化。重型柴油货车全部安装颗粒物捕集器（DPF）和催化还原装置（SCR）。强化柴油货车、非道路移动机

械、机动船舶等移动源污染治理。严格执行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符合强制报废情形的交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按规定回收拆解。

（五）行业清洁化生产

结合清洁供暖要求，加快推进生活垃圾热电联产、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建设，积极推广地热能利用、空气源热泵等先进技术。加强重点行业污染治理，推进颗粒物及 VOCs 污染治理，加大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审核的力度，限期实施清洁生产改造，提高企业资源能源利用率；强化重点耗能行业和企业监测监管跟踪指导，用信息化等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提升传统产业，减少污染物排放。落实绿色产业指导目录，全面推行能效水效“领跑者”制度，加强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工业企业提标治理和园区循环化改造，加快绿色技术创新和应用，培育壮大清洁能源、清洁生产产业。确保完成强制性清洁生产年度审核计划。

（六）园区循环化改造

推进资源循环综合利用产业发展。提质建设循环经济产业园，促进城镇低值废弃物协同处置和资源化利用。重点发展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电动车零部件及机电产品再制造、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热能综合利用、餐厨废弃物、建筑废弃物、道路沥青和农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支持秸秆代木、纤维原料等新技术的产业化发展，完善配套产业及下游产品开发，延伸秸秆综合利用产业链，积极发展秸秆轻体板、轻质复合墙体材料等。

创新节能环保产业发展模式。加快壮大节能环保产业，推进新

一代信息技术与节能环保产业深度融合创新，不断探索“互联网+”创新绿色产业模式。创建一批由龙头企业引领、中小型企业配套、产业链协同发展的节能环保重大项目。

大力发展节能环保装备设备行业。以节能减排重点工程和环保基础设施建设为依托，加快发展节能环保装备制造业，优先发展产业关联度高、市场潜力大的节能环保技术装备，重点发展余热余压利用、高效电机、变压器、节能锅炉等重点节能装备技术，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和土壤金属治理等重大环保技术，以及资源循环利用技术装备，扩大高效节能产品和先进环保装备的供给能力，推动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环保技术装备和产品。

提高环保服务业水平。推广固体废物“互联网+回收”新模式。构建“原产业+环保服务业”模式。开展按效付费的生态环境绩效合同服务。推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托管服务。加快发展环境咨询评估、生态环境修复、排污权交易、绿色认证等新兴环保服务业。建立环保服务信息化管理平台，培育环境监测和检测机构。

（七）集约高效利用资源

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强力推进重点行业节能改造，全面落实节能减排任务。严格落实新建建筑节能标准，推进既有建筑供热计量和节能改造，推动建筑节能。积极推广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推进交通领域节能。积极推进商业和公共机构等领域节能，降低全社会能源消耗。

集约利用土地资源。推进国土空间规划，落实最严格的耕地

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严守耕地保护红线，深入开展国土综合整治，强化城镇建设用地集约利用，提高农业和农村用地效率，推进土地资源集约节约利用，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守水资源利用红线，强化用水定额管理，开展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乡节水降损行动，推动非常规水资源利用，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建设节水型社会。到 2027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持续降低，完成市级下达的目标任务。

第五节 生态生活体系建设

遵循“以人为本、尊重自然、传承历史、绿色低碳”理念，把生态环境建设、人居环境改善和经济社会持续较快发展有机地结合起来，推进生态宜居绿城建设，加快美丽乡村建设，推行绿色生活，打造城林交融的生态人居示范区。

（一）加强城乡环境一体化建设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保障供水水源充足。严抓水源地保护工作，强化水质监测及应急管理，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保障城乡饮用水源安全。完善供热系统，完成汝南县和茂生物质热电联产二期项目和配套管网建设等集中供热工程，提高集中供热覆盖率。完善供气系统，因地制宜、科学合理地规划天然气管网和场站设施，提高燃气普及

率，改善汝南县能源结构。

完善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大力实施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工程，加快提升新区、新城、污水直排、污水处理厂长期超负荷运行等区域生活污水处理能力，加快推进县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加快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管网建设和雨污分流改造，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新建城区的污水处理设施和污水管网要与城市发展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做到雨污分流，在核心片区与高质量发展片区有序实施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随道路同步推进雨污管网改造。对进水生化需氧量浓度低于100毫克/升的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开展管网排查，实施管网混错接改造、破损修复。探索开展污水处理智能调配，推进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设施建设，探索开展初期雨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在汝南县三桥镇、王岗镇、南余店镇、和孝镇、东官庄镇、梁祝镇、常兴镇、韩庄镇、张楼镇、金铺镇、留盆镇、板店乡、罗店镇、老君庙镇等辖区内分别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总处理规模为2150m³/d。

保障饮用水环境安全。持续推进县级城镇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定期开展环境状况调查评估，保障水质稳定达标。加强农村水源地保护，巩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划、立、治”成果。加强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水、末梢水的全过程管理，定期监（检）测、评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供水单位供水和用户水龙头水质状况，加大饮用水安全状况信息公开力度。健全完善水源环境档案制度，推动构建全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一张图”。推进南水北

调（汝南段）地表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预警监控能力建设，建立风险源名录，完善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严格执行《驻马店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切实提高水源地环境安全保障水平。

加强供水设施建设。扩大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实施标准化建设、专业化管理，建成安全、均等、高效的城镇现代化供水体系。统筹推进农村供水规模化、市场化、城乡供水一体化，充分利用当地水、外调水地表水源，深入推进饮用水水源地地下水转换，实施饮用水水源地表化试点，深入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构建城乡供水同质量、同标准、同保障、同服务的农村供水规模化发展新格局。加强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鼓励开展分区计量管理，控制管网漏损，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降到10%以下。加强饮用水水源地建设保护，加强供水系统监测，建立风险评估与管控体系，确保水质安全。

促进农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充分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因地制宜合理选择农村污水治理模式和治理技术。突出重点，以城乡结合部、乡镇政府所在地、水源地保护区、风景旅游区内的村庄和经济实力强的中心村为重点，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积极推进厕所革命，防止污水横流，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到2027年末，全县农村污水处理达到50%以上；农村90%以上的坑塘、沟渠得到有效治理。

推进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出台建立完善汝南县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相关实施方案，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

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完整链条，解决“混装混运”等问题。推动垃圾减量化、收集分类化和处理资源化，稳步推进城镇生活垃圾收运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全面建立“户分类、村收集、乡转运、县处理”的垃圾收集处理机制。依托第三方公司，构建全方位覆盖，无缝隙对接，网格化管理农村卫生保洁长效制度。

（二）打造绿色城镇化及生态城区

实施城市功能提升战略。统筹旧城更新与新区开发，加快中心城区扩容提质，到2027年末常住人口超过30万人，打造碧水绕城、绿楔嵌城、文化润城、休闲慢城，着力建设“城在水中、水在城中、城水相融”的湖滨生态宜居城市，成功创建全国健康县城、国家园林县城和文明城市。

加强城市绿地建设。做好环宿鸭湖大环境绿化工作，加强湖滨大道、梁祝大道南段绿化提升、创业路、西城大道南段、濯阳路、蔡州大道、崇善路、工业路、重阳路等道路绿化建设，到2027年末人均绿地达到16平方米以上、建成区绿地率38%以上、绿化覆盖率45%以上。

持续推进生态水系建设。加快实施中心城区水系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二期，加快祝河水源地湿地公园引水水源水质提升工程、清水型生态系统构建工程建设，推进生态沟渠治理和滨河景观绿化，做好南海湿地公园提标改造建设；完善提升宿鸭湖总干渠和一、二、三千渠生态水系绿化景观工程，扩大“四水同治”成果。

建设“海绵汝南”。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统筹推进建城

区内的渗、滞、蓄、净、用、排工程，建城区外的防洪、水源地保护、涵养工程等工程建设，推广新型“海绵”建材，依托城市绿地与广场布局多功能“雨洪公园”，合力修复城市水生态、涵养水资源，增强城镇海绵体功能和防涝能力，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提高新型城镇化质量，实现人、城、环境和谐共生。

（三）推进乡村振兴和美丽乡村

全面改善农村环境。加强农村生态保护。牢固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沙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理念，深入实施乡村生态保护与生态修复工程，促进乡村自然生态系统功能性和稳定性全面提升。综合治理农村环境问题，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打造一批特色城镇。结合各乡镇主导特色产业和主导功能，着力做精做强主导特色产业和主导功能，加快推进汝宁现代服务、三门闸都市现代农业、宿鸭湖农机服务、梁祝镇文化旅游、老君庙设施蔬菜、王岗特色水产、和孝花生、板店优质林果等特色小城镇建设。

加快美丽乡村建设。总结和推广金铺镇金铺社区、罗店镇李岗村等乡村宝贵建设经验，突出“一村一规、一村一品、一村一韵、一村一景”，以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加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村容村貌等为重点，完善道路、环卫、通信、农贸市场等基础设施体系，建成一批美丽乡村示范村，逐步实现全域美丽乡村建设目标。

（四）推行绿色生活方式

全面推广绿色建筑。加快实施绿色建筑能效提升行动。加大

城镇新建建筑绿色建筑标准强制执行力度，推动绿色建筑从城镇新建建筑向既有建筑和农村建筑延伸。发展装配式建筑，推广新型建造方式，协同推进装配式建筑与绿色建筑、超低能耗建筑融合发展。深入推广、宣传绿色建筑相关政策及技术标准，推进绿色建筑项目建设，力争到 2027 年达到 85%。

大力发展绿色交通。实施绿色低碳交通行动计划，积极推广节能汽车和新能源汽车，加快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鼓励公众使用绿色出行方式。推动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城市公交线路向郊区延伸，扩大公共交通覆盖面。

积极倡导绿色消费。引导广大干群树立绿色生活理念和生活习惯，严格按照国家要求实行绿色采购，倡导消费绿色标志产品。到 2027 年保持 100%不下降。

第六节 生态文化体系建设

汝南县历史悠久，风景人文名胜众多。汝南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交相辉映，文化遗存遗址遍布全境，350 多处名胜古迹不仅构建了一道独特的人文景观，也赢得了“露天博物馆”的美誉。汝南应走“靠文化引人，以生态留人”的可持续发展道路，通过培育特色生态文化、生态文明意识宣教，提高全民生态文化素质和生态文明意识。加快建设宿鸭湖湿地生态文明教育基地，打造全国生态文明教育示范基地。

（一）建设生态文明教育基地

结合河南省级生态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依托河南汝南宿鸭湖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独特的湿地自然生态空间，开展丰富多彩的生态文明教育活动，吸引更多的公众受教育，不断提升生态文明教育质量。

着力建设宿鸭湖湿地生态文明教育基地。以湿地生物多样性为主体，以生态为根基，以资源为推动，立足“生态观念教育、生态科普教育、生态道德教育、生态法制教育、生态审美教育、生态体验教育”六位一体的教育功能，达到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的“双赢”模式；要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促进保护区和大专院校的交流和合作，为专家学者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把自然保护区建成综合性的科研教学基地和全国生态文明教育示范基地。

推进传统文化和生态文化结合。结合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挖掘“天中文化”“梁祝文化”中保护资源、绿色发展的生态理念，倡导“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积极探索实践生态价值转化新路径，以开展生态文明教育为路径，坚持走红绿融合、农旅融合、文旅融合、康旅融合新道路，大力发展生态旅游、康养旅游、文化教育、体育休闲产业。

结合宿鸭湖水库清淤工程，加快推进宿鸭湖景区、万亩湿地公园、坝上运动公园、坝下休闲公园建设，构建集自然观光、研学教育、城市休闲于一体的生态型湿地旅游区，争创国家级生态旅游示范区和国家AAAAA级景区。实施汝河故道治理工程，做到坡美、水清、岸绿，打造豫南独有的水上旅游观光带。推进梁祝

故里文旅小镇建设，依托梁祝爱情故事，加快“一线三区三点”景观建设（一线是连接三区、三点的景观廓线；三区，即草桥结拜区、红罗山书院区、梁祝化蝶区；三点，即梁山伯的家乡和孝镇的梁岗村、祝英台的家乡梁祝镇的朱庄村、马文才的家乡三桥镇的马庄村），打造以爱情为主题的传奇文化旅游和现代农业观光游。加快汝南古城生态旅游区建设，复兴汝宁府千年古城文化，推进天中山生态旅游区、南海禅寺旅游区提质升级，巩固南海禅寺AAAA级景区创建成果，创建天中山文化园、南海湿地公园国家AAA级旅游景区。

（二）全面开展生态文明教育宣传

加强生态文明教育。加强党员干部生态文明培训。制定汝南县干部生态文明培训计划，设立生态文明建设专题培训班，系统培训生态文明建设的新思想、新观点、新举措，推进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教育常态化，确保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人数比例长期保持100%。全面普及学校生态文明教育，组织开展知识竞赛、征文比赛等活动，加强广大师生的生态文明意识。

强化生态文明宣传。建立互联网、微信、微博、报刊、电视、广播、户外广告等多重覆盖的立体宣传网络，结合每年“2.22”世界湿地日、“3.22”世界水日、“4.22”世界地球日、“6.5”世界环境日、“9.16”国际臭氧层保护日、科普宣传周等纪念日，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生态文明科普宣传和媒体传播，构建生态文明宣教多样化平台。深入开展“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家庭”等系列创建活动。到2027年，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

满意度保持在 85%以上。

（三）生态文明共建共享

鼓励引导公众参与。推动企业及时准确披露环境等社会责任信息，强化公众生态环境知情权，在建设项目立项、实施、后评价等环节，有序增强公众的参与程度。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多种措施，鼓励非政府组织和公民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和社会公益活动。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公众和新闻媒体的监督作用，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生态建设的良好氛围。到 2027 年，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度保持在 85%以上。

第四章 重点工程与效益分析

第一节 工程内容与投资预算

根据规划的目标和任务，结合汝南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实施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等六大工程，共计 29 个重点支撑项目，总投资约 46.18 亿元。各项目建设内容、效益及项目投资情况见表 4-1 及 4-2。

表 4-1 汝南县生态文明建设重点支撑项目汇总表

序号	类别	项目数量 (个)	投资 (万元)	占总投资的比例 (%)
1	生态制度建设工程	3	/	/
2	生态安全建设工程	9	38722.63	8.38
3	生态空间建设工程	4	211321.5	45.76
4	生态经济建设工程	6	180986	39.19
5	生态生活建设工程	2	22882.26	4.95
6	生态文化建设工程	5	7920	1.72
合计		29	461832.4	100

表 4-2 汝南县生态文明建设重点支撑项目表

体系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实施地点	建设期限	项目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生态制度	1	完善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制度	完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和考核体系。制定差别化政府绩效考核方案。	各级政府机关	2023—2024年	/	/	县委组织部
	2	推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	编制全县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落实全县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	县级政府机关	2023—2024年	/	/	县自然资源局、县审计局
	3	生态环境信息公开	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不断加大环境信息公开力度，充分发挥网络及新媒体作用，进一步拓宽信息覆盖面，切实保障公众环境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县级政府机关	2023—2024年	/	/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生态安全	1	汝南县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及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	项目针对罗店镇雅店沟小流域李岗村、六合村、邢桥村，韩庄镇韩溪河小流域西马村、徐寨村、韩庄村，老君庙镇小方村、肖屯村，开展生态小流域建设，改善汝南县水土流失现状	罗店镇、韩庄镇和老君庙镇	2023-2024年	2340	政府资金	县水利局
	2	汝南县网格化大气环境监测与决策体系建设项目	全局总览、数据查询、城市排名、分析报告、数据研判、决策支持、手机 APP、预留第三方数据接口；微型空气监测站、微型空气监测站（带 TVOC）；便携式非甲烷总烃分析仪、气相色谱仪（双 FID）、热解析仪、气袋自动进样器、气体稀释仪、真空箱采样器、泰特拉气袋、全自动气袋清洗机、	监测中心	2023—2027年	585	政府资金	县环境监测监控中心

体系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实施地点	建设期限	项目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防爆风速仪、便携式 VOCs 分析仪、便携式傅里叶变换红外气体分析仪。					
	3	河南伊克斯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提标改造	1.在“急冷塔+脱硫塔”前安装一台脉冲除尘器，保证出口烟尘排放浓度低于 30mg/m ³ （折算后）；2.针对车间及外围油罐、气柜、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气体，增设一台催化燃烧器；3.在废旧轮胎等原材料存放区域建设原料棚，避免露天存放；4.对预处理车间进行密闭处理，防止破碎粉尘逸散。	汝南县产业集聚区	2023—2024年	500	企业自筹+政府资金	河南伊克斯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4	汝南县农村黑臭水体治理项目	共治理农村黑臭水体 46 处，建设内容包括地表固体废物等污染源的控制与治理、土壤与绿化肥流失控制技术，以及生态护岸与隔离（阻断）技术、清淤等。治理黑臭水体总面积 40 公顷（600 亩），可恢复改善总蓄水量 80 万 m ³ ，受益人口 5.46 万人。	各乡镇	2023—2024年	2577.63	政府资金	县水利局
	5	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移动执法包、现场执法记录仪、个人防护包、测距仪、采样设备、无人机（载荷大于 4 kg）、热成像仪、粉尘快速测定仪、多参数气体检测仪、手持式光离子化检测仪（PID）、油气回收三项检测仪、微风风速仪（热球风速仪等）、热成像夜视仪、恶臭监测仪、便携式油烟检测仪、红外热成像气体泄漏检测仪、便携式氢火焰离子化检测仪（FID）。	生态环境局	2023—2027年	240	政府资金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6	汝南县医疗废弃物处置中心项目	采用微波消毒工艺对医疗废物进行处理，总处理规模为 5t/d，总用地面积 6667m ² ，建设综合楼 1 栋，综合处理车间 1 栋，车库 1 栋以及附属用房（保安室、配电室、井房）。采用国内先进微波处置技术，处理规模为日处理医疗废物 5 吨，年处理医疗废物 1825 吨，主要处理感染性、病理性（人体器	宿鸭湖街道桃园铺村区	2023—2024年	1500	政府资金	汝南县望地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体系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实施地点	建设期限	项目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官和传染性的动物尸体除外)和损伤性医疗废物。化学性、药物性医废送至有相关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中心处理,人体器官和传染性的动物尸体送至火葬场处理。					
	7	汝南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	对汝南县污水处理厂和汝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除臭车间、加药车间、鼓风机房、回流泵房、高效深床滤池等。	古塔街道	2023—2024年	5500	政府资金	县住建局
	8	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	疏浚扩挖北马肠河河道 6km、新建桥梁 4 座。	留盆镇	2023—2027年	887	政府资金	县水利局
	9	汝南县雨污水分流管网工程	汝宁大街、淮府街、灌坑路、王家巷、南海大道、二龙里路、天中大道、唐巷口、北门大街、平等街等 37 条道路互相雨污水分流改造,其中第一批雨污水及泵站工程共计 20 条道路;第二批十条道路;第三批 7 条道路。	汝南县城区	2023—2024年	24600	政府资金	县住建局
生态空间	1	宿鸭湖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修复完善工程	加强宿鸭湖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开展退养还滩、扩水增湿、生态补水,修复受损湿地,稳定和扩大湿地面积,在环湖沿河 100 米范围内建立缓冲带和隔离带。	宿鸭湖	2023—2024年	83500	政府资金	县林业局
	2	汝南县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项目	建立健全生态保护红线制度,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程,精准落地;根据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办法,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	全县地域	2023—2027年	40	政府资金	县自然资源局
	3	汝南县北汝河与南海湿地公园水系连通工	疏通河道,建设水闸一座。	宿鸭湖街道与古塔街	2023—2024年	1330	政府资金	县水利局

体系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实施地点	建设期限	项目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程		道				
	4	汝南县中心城区水系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占地面积约为 1450.95hm，涉及 9 条河道（其中老城区河道 3 条，新城河道 6 条），3 个湖体（小西湖、观蝶湖、练江湖），1 个湿地（小南海湿地）。工程主要内容为河道疏挖、岸坡防护、堤防填筑、建筑物、湖体开挖，水污染防治及生态环境工程。其中，河道治理长度 63.27km，新建堤防 2.97km，加固堤防 11.1km，新建堤顶道路 14.07km，新建控制性建筑 23 座，人工湿地 1 个。	汝南县城区	2023—2024 年	126451.50	PPP 融资	县水利局
生态经济	1	汝南县番茄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	项目一期建设钢结构日光温棚 25 万平方米左右，1000 平方米的保鲜库，建设 2000 平方米加工厂，1000 平方米分拣车间，2000 平方米仓库，2000 平方米生活生产办公房、机械设备等配套设施建设；二期建设规模达到 50 万平米，同时启动果好酱才好番顺番茄酱深加工项目；同时全面打造成番茄大世界项目。	三门闸街道	2023—2024 年	15000	政府资金+企业自筹	县农业农村局
	2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建立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有机肥厂；纳入项目的养殖场（户）建设畜禽粪污配套处理设施，主要建设堆粪场、储污池等；养殖场（户）根据需要申请采购畜禽粪污处理设备，粪污运输车、污水泵、污水管网等。	全县域	2023—2025 年	10000	政府和企业自筹	县农业农村局
	3	宿鸭湖大型灌区现代化建设项目	对宿鸭湖 2 座大型灌区进行现代化建设，项目实施后，将解决灌区实际灌溉面积不足、降低农业灌溉用水损耗，提高田间灌溉用水系数，改善灌溉面积。	宿鸭湖街道	2023—2027 年	50000	企业自筹	县水利局

体系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实施地点	建设期限	项目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4	汝南县和茂生物质热电联产二期项目	新建锅炉房、汽轮发电机房，新增装机容量 30 兆瓦。项目建成投产后，每年消耗秸秆、花生壳、林业废弃物总量约 26.5 万吨，节约标煤 8.5 万吨，每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8 万吨，年发电量约 1.925 亿 kW·h，年供电量约 1.654 亿 kW·h，年供热量 93.93 万 GJ。	古塔街道	2023—2027 年	102000	企业自筹	汝南县和茂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5	汝南县野猪岗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	开展清淤、渠堤加固、渠道防渗、配套渠系建筑物建设等工作，以满足节水灌溉需求。	三桥镇	2023—2027 年	3000	政府资金	县水利局
	6	金铺镇特色农业产业园项目	暖棚 10 个每个 12 米*98 米；冷棚 35 个，每个 12.5 米*105 米；保鲜库钢结构满外：（19.48 米*30.88 米）601.5 平方米，保鲜库 1 座（18 米*28 米）504 平方米；育苗室（24 米*24 米）576 平方；315KVA 箱式变压器、水电设施、消防设施、一眼 50 米深井等配套设施。项目按时竣工移交，质量达标，具备农产品生产、加工、储存、销售、配送为一体的农产品产业链，打造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现农业高质量发展目标。	金铺镇	2023—2024 年	986	政府资金	金铺镇人民政府
生态生	1	汝南县旱厕改造及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对 18 个乡镇（街道）275 个行政村 1935 个自然村 12.2 万户农户旱厕进行改造，并新建相应污水管网。	全县域	2023—2024 年	12800	政府资金	县农业农村局

体系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实施地点	建设期限	项目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活	2	汝南县乡镇政府所在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在汝南县三桥镇、王岗镇、南余店乡、和孝镇、东官庄镇、梁祝镇、常兴镇、韩庄镇、张楼镇、金铺镇、留盆镇、板店乡、罗店镇、老君庙镇等辖区内分别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总处理规模为 2150m ³ /d。	镇建成区	2023—2024年	10082.26	政府资金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生态文化	1	生态文明知识培训	对政府工作人员定期进行生态文明知识培训，设立生态文明建设专题培训班，系统培训生态文明建设的新思想、新观点、新举措，定期对党员干部生态文明培训。县乡干部培训班在春、秋各举办一期，总人数不低于 80 人，每人学时不低于 16 学时，确保党政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比例达到 100%。	各级政府机关	2023—2027年	/	/	县委组织部
	2	生态文明教育示范基地建设	建设以生态环保教育、生态系统保护、循环经济、生态文化等为主题的生态文明教育基地。在现有市级生态文明教育基地建设的基础上，依托宿鸭湖旅游度假区、特色农业产业园、污水处理厂、绿色企业等场所，建设一批新的生态文明宣传教育示范基地，开展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展示。	全县域	2023—2027年	20	政府资金	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3	生态文明宣传工程	建立县、乡（镇）、村三级宣传网络，推进节约型、环保型机关建设，强化企业节约资源、保护生态社会责任。每年开展环保宣传、进行主题文化表演、派发宣传材料等。	全县域	2023—2027年	500	政府资金	县委宣传部、市生态环境局汝南分局

体系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实施地点	建设期限	项目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4	居民生态文明意识提升工程	开展绿色家庭、绿色社区、绿色学校、绿色企业、节约型机关、节约型社会的建设，提高居民文化素质和文化素养。	全县域	2023—2027年	400	政府资金	县直单位各乡镇
	5	汝南县天中山文化园提质升级改造项目	对汝南县天中山文化园进行提升改造，建设景区外联通景道路，包括道路、交通、桥梁、雨水、污水、电力、电讯、照明及绿化等工程。	汝宁街道	2023—2027年	7000	政府资金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县城管局
总计						461832.4	/	/

第二节 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

经济结构趋向更加合理。通过产业空间优化布局，做大做优资源产业、培育本土特色优势产业以及发展新兴生态产业，使经济结构趋向更加合理，在保护生态环境的同时，有效拉动全县产业经济增长。

产业实现可持续发展。依据资源优势以及资源承载能力发展的生态型产业将逐步淘汰落后工艺、技术、设备和产品，提高企业整体清洁生产水平，不仅生产经营企业生产成本降低，利润增加，且有利于资源的合理配置和可持续利用，生产方式发生转变和产业结构得到优化，农牧产品得到有效利用，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提高汝南县综合长远竞争力，实现经济和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资源利用方式实现转变。通过实施清洁生产和资源综合利用，可形成高效低耗减污的资源利用方式，使全县综合竞争力显著提高，有效推动全县生态产业的稳步发展和经济的腾飞。通过提高原料和能源使用效率，降低废物处理成本及生产成本，同样可为汝南县获取良好经济效益。

农民实现增收致富。随着生态农业战略的实施，在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基础上，通过科学种植、养殖，以及特色农业、特色养殖业和有机产品基地等的建设，不但农产品质量及产量将得到提

高，农业产值及附加值也将得到有效提高，有效带动农民收入增加。

生态环境优化创造间接经济效益。随着生态保护、污染防治以及生态产业战略的实施，生态环境将得到持续改善，健康的生态环境将大大提高整个自然—社会系统的防灾、减灾能力，减轻突发性自然灾害带来的经济损失。此外，良好的生态环境将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人民生活环境，同时也将为发展生态旅游、生态农业保留和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空间，吸引更多有环保理念的企业前来投资和开发，实现生态产业的良性互动和环境与经济发展的双赢，将环境污染、资源短缺、生态失衡、人口爆炸、生物多样性被破坏等问题逐渐消除，从而减少因“先污染后治理”带来的巨额治理费用，间接创造经济效益。

（二）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支撑能力增强。通过空间优化布局和生态保护战略的实施，县域重要生态环境区域将得到重点保护，受保护地区占国土面积比例有所增加，河湖岸线保护率显著提升，生态环境状况极大改善，满足生态文明示范的相关要求。

环境健康得到保障。生态安全和生态生活建设项目实施后汝南县生态环境质量将得到明显改善，并取得显著的生态效益。并且通过能源结构调整、清洁生产，以及强化末端治理，工业企业污染物将得到全面控制，全面降低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通过能源结构调整，重点企业的污染治理措施齐备，污染物达标排

放并达到控制指标要求。由于实施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最终排放的污染物将会得到有效控制。通过污水收集管网的延伸和污水处理厂的建设，降低水资源消耗和水污染负荷，水环境质量稳步提升，各乡镇村的生活污水处理水平得到大幅提高。

生态人居得到提升。通过生态工程建设，结合重点生态功能区、街道、乡镇、典型村落景观建设，保障森林覆盖、防治水土流失、保护水源地，增强城区、乡村景观多样性，提高绿地覆盖率和城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进一步改善城乡面貌，为城乡居民的休憩、旅游提供优美的场所，逐步形成生态功能完善、环境优美的生态景观。生态农业和循环农业的建设有利于防止和控制面源污染，不断改善农业和农村生态环境状况，为全县生态系统安全、健康、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三）社会效益

人民生活质量进一步改善。随着生态文明战略的实施，良好生态质量的继续保持，经济发展的可持续增长、城乡人居环境的不断改善、饮水安全等重要民生问题的解决，将不断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生态文明等理念的普及，将有利于城乡居民传统生产、生活方式及价值观念向环境友好、资源高效、系统和谐、社会融洽的生态文化转型，实现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同步发展，促进社会文明与进步。

推动城镇化，提高人口素质。生态理念和环境保护思想通过分解向下传递，渗透到政府各个部门和企业单位，转化为全社会

百姓参与的行动，将从多方面转变人们对环境的传统观念，树立资源节约的思想和环境保护的意识，提高对后人的责任心，全面提高人口素质。生态旅游、生态农业和生态环境治理等工程可以提供大量的就业岗位，并推动城镇化进程，促进社会稳定发展。

促进安定团结和欣欣向荣的社会局面。良性发展的自然生态系统、循环可持续的经济发展和自然和谐的社会生活将使人民对生存环境的安全得到认可，提高对现实生活的信心和对生存环境的爱护，从而减轻对未来发展状况的忧虑，促进社会的安定。

第五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发挥以汝南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负责，政府各部门主管领导及具体负责人参加的汝南县省级生态县创建工作指挥部作用，统筹实施规划，统一对省级生态县建设工作进行综合规划、管理和协调。

第二节 完善监督考核

汝南县省级生态县创建工作指挥部办公室根据拟定的目标任务，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将目标任务逐一分解到县直各部门和各乡镇。把河南省级生态县工作目标和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各部门和各乡镇绩效考核。强化县、乡镇领导生态环境责任目标考核，实行环境质量领导责任制和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结合国家环境政策，逐步开展和推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落实任期及年度环境保护目标和任务，使本行政区域的环境质量达到规定的标准。对不认真履行职责、未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或发生环境污染事件造成恶劣影响的干部，在评先选优中实行“一票否决”，并暂缓提拔任用。推进“行为追责”与“后果追责”相结合，乡镇和有关部门的领导成员作出的决策严重违

反生态环境保护等规划，违反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政策、法律法规的，都要受到责任追究。

第三节 加大资金保障

设立省级生态县建设专项资金。将资金重点用于环境保护以及涉及民生的基本公共服务领域，主要包括支持生态文明示范试点，节能重点工程、资源节约和循环经济重大示范以及重大环境治理项目，节能环保统计、监测、执法等基础设施软硬件升级改造，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培训和表彰奖励等。

争取国家级、省级和市级专项资金支持。积极争取国家、省级和市级层面对汝南县省级生态县建设重大项目的投入，充分发挥国家、河南省和驻马店市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推进汝南县省级生态县建设。

多渠道筹措市场化资金。把培育和发展资金市场作为解决资金短缺的主要途径，增强居民投资意识，变社会闲散资金为使用资金，坚持“谁投资，谁收益”的原则，鼓励企事业单位和个人投资省级生态县建设事业。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制定完善分类配套及投资政策，按照市场运作、政府引导、社会投入模式，广泛利用项目融资，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

优化产业经济政策。建立以生态环境为导向的经济政策，运用产业政策引导社会生产力要素向有利于省级生态县建设的方

向流动。健全投入回报机制，通过财政补贴、生态补偿等手段给予公益性项目或低收益项目建设合理回报。建立并完善政府引导、市场推进、公众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机制，确保河南省级生态县项目的各项资金得到落实，建立和健全自然资源与环境补偿机制，促进生态环境建设的可持续发展。

第四节 加强人才技术保障

加强对科学技术研究的资金扶持，制定优惠政策，吸引省内及国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研究机构在汝南建立研究基地，加强科研创新能力建设，重点支持新能源、新材料等低碳产业技术研发，积极推进科技成果转化。

加大企业技术改造的扶持力度，在信贷、税收、财政等方面对高新技术企业予以倾斜，鼓励企业加大自主研发力度，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淘汰落后生产工艺。

完善社会技术服务体系建设，积极为企业开展技术服务，引导企业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建立高新技术转化和转让的服务基地，发挥政府的行政指导和行政服务职能，促进高新技术得以合理转化及运用。

第五节 引导社会参与

加强政府各部门宣传教育能力，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介，组织开展汝南县省级生态县建设的系列报道，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省级生态县建设的舆论宣传。定期组织美丽汝南建设公益活动，激发全社会了解创建、支持创建、监督创建的积极性，提高规划实施的影响力。建立完善公众参与制度，引导和鼓励公众以个人、社区、社会组织等多种形式更多地参与到汝南省级生态县建设中，实现省级生态县建设的良性互动和永续发展。